

证券代码：688262

证券简称：国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1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前，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芯科技”或“公司”）股东宁波麒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麒越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信佳禾”）、孙力生、杨志瑛（麒越基金、嘉信佳禾、孙力生、杨志瑛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143,540 股，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为 15.4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4.10%。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公司股东麒越基金、嘉信佳禾、孙力生、杨志瑛出具的《关于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达 1%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1	宁波麒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地址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 2 号 4-5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
	名称 2	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地址	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 8 号 1 号楼 238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

	名称 3	孙力生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权益变动时间	不适用（未减持）
	名称 4	杨志瑛
	地址	上海市长寿路*****
	权益变动时间	不适用（未减持）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宁波麒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竞价交易	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7月14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99,351	0.92%
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竞价交易	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7月14日	人民币普通股	955,710	0.28%
孙力生	不适用（未减持）	不适用（未减持）	人民币普通股	0	0
杨志瑛	不适用（未减持）	不适用（未减持）	人民币普通股	0	0
合计				4,055,061	1.21%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宁波麒越股	合计持有	24,081,840	10.03%	30,193,293	8.99%

权投资基金	股份				
合伙企业(有 有限合伙)	其中：无 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 份	24,081,840	10.03%	30,193,293	8.99%
宁波嘉信佳 禾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合计持有 股份	7,081,380	2.95%	8,797,970	2.62%
	其中：无 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 份	7,081,380	2.95%	8,797,970	2.62%
孙力生	合计持有 股份	5,315,760	2.21%	7,457,894	2.22%
	其中：无 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 份	5,315,760	2.21%	7,457,894	2.22%
杨志瑛	合计持有 股份	664,560	0.28%	932,363	0.28%
	其中：无 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 份	664,560	0.28%	932,363	0.28%
合计	合计持有 股份	37,143,540	15.47%	47,381,520	14.10%
	其中：无 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 份	37,143,540	15.47%	47,381,520	14.10%

备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3、本次减持计划仅麒越基金和嘉信佳禾进行减持，孙力生和杨志瑛本次不减持。

4、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为国芯科技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持有股份。

5、国芯科技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根据转增股数总额不变原则，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773,812 股后股本数 238,226,18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02978 股，合计转增 95,999,913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335,999,913 股，故本次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多于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6、本公告中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当前总股本。

7、本公告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承诺的情况。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7 日